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8-341621-77-02-018667

建 设 地 点 亳州市涡阳县

验 收 单 位 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小型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亳州市水利局，亳水保〔2020〕324号 2020年12月3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 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7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安徽翔凌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 设计单位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施工单位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江苏苏安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2021年8月22日，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在亳州市涡阳县组织了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参加验收的有水土保持验收咨询单位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方案报告编制单位安徽翔凌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苏安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等代表和特邀专家。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部分成员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监测及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监测、设施验收工作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位于安徽省亳州市涡阳县。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项目取水管线总长度13.50km，补充水管道工作压力为1.60MPa，管径为DN200，管线沿途设泄水井9座，排气井15座。项目由管道作业区、管道穿越区2个区域组成，取消了构筑物区建设。工程于2021年1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2 月 30 日，亳州市水利局以《亳州市水利局关于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亳水保〔2020〕324 号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10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2020 年 7 月，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 年 5 月，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主要采用调查监测、地面观测、遥感解译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临时堆土堆放规范；水土保持工程、植物、临时措施按批复方案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8.8%，表土保护率 97.5%，林草植被恢复率 98.8%，林草覆盖率 96.5%。各项指标监测值均达到方案设计防治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较好的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5 月至 2021 年 7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多次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

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21 年 8 月编制完成《安徽省涡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外补充水管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监测工作，根据批复的水保方案本项目免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升	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升	建设单位
组员	刘翔宇	涡阳国淮新能源有限公司	主管	刘翔宇	建设单位
	魏宇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魏宇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王磊	安徽禾美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磊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陈凌	安徽翔凌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凌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黄永水	江苏苏安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黄永水	监理单位
	王雷鸣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雷鸣	设计单位
	潘世华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潘世华	施工单位
	王峰	亳州市水利学会	工程师	王峰	特邀专家
	孙世亨	涡阳县水利学会	工程师	孙世亨	